

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建设项目自行验收意见

2018 年 5 月 10 日，云南俊发凯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小组由工程建设单位（云南俊发凯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云南方源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昆明新正东阳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云南建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并特邀 3 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检查意见。经工程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现将本项目验收意见公示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2016 年 9 月，云南俊发凯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取得了《昆明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N-6 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昆环保复〔2016〕325 号），同意项目建设。

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N-6 地块分为 3 个地块分别建设住宅以及商业，目前 N-4-b、N-5 地块的住宅及配套的商铺已经建设完成，需要配套的环保设施也已建设，剩余的 N-6 地块还未建设完成，故本次验收主要针对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

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于 2016 年 1 月 10 日开工建设，2018 年 2 月 15 日主体工程竣工；两个地块均由昆明新正东阳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云南建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云南青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

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净用地面积为 29334.64 m²，总建筑面积 294699.34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17172.05 m²，地下建筑面积 77527.29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 5 栋 34~44 层住宅，并配套建设底层商铺、社区用房、物管用房、公厕、社区卫生用房、生鲜超市以及地下车库等。项目总投资 15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63.2 万元，占总投资的 0.78%。

云南方源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二、工程变更情况

对比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书上建设内容，该地块的建设性质，建设位置，项目的净用地面积，建筑面积均未发生变化。主要变化为在环保设施方面，环评要求若项目区市政道路不通情况下，废水不能外排进入水质净化厂时，要求建设单位设置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污水。实际建设中，由于项目区废水最终可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昆明市第五水质净化厂，故项目区未设置污水处理设施。环评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均已按要求设置。总体来说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建设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未超出“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N-6 地块”环评中的建设内容，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3.1 施工期

施工期间扬尘已配备了洒水降尘、施工围挡以及遮阴网覆盖；

施工期间废弃土石方已按要求，得到合理的处置；

3.2 运营期

1、废水

①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

②项目共设置了 5 个化粪池，总容积为 500m³。其中 N-4-b 地块设有 1 个化粪池，容积为 100m³；N-5 地块设有 4 个化粪池，容积均为 100m³，总容积为 400m³。

③目前，由于盘龙 125 号路暂不能修建完成，建设单位临时设置了 2 个雨水排口和 2 个污水排口，分别排入盘龙 122 号路以及 N-6 地块北面的临时管道，最终排入北京路市政管网。今后，待盘龙 125 号路修建完成，N-4-b 地块以及 N-5 地块的排水口严格按照《排水接驳方案技术审查意见》的要求设置。

④项目区设置了生鲜超市以及社区卫生站，建设单位预留的生鲜超市隔油池位置以及社区卫生站消毒池位置，待企业入驻后自行在预留位置设置隔油池和消毒池。生鲜超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社区卫生站废水经消毒池预处理后，均排入项目区设置的化粪池进行处理后外排。

⑤建设单位与云南中水工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再生水供水合同，项目区按要求

配套建设了中水供水设施及管网，每个地块设置了1个大中水的接驳口，使用市政大中水作为绿化用水，故本次验收地块不单独设置中水处理站。

根据云南方源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俊发名城二-1期N-4-b、N-5地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YNFY-20180413)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外排废水水质能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三级标准，即：COD_{Cr}≤500mg/L、SS≤400mg/L、动植物油≤100mg/L和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A等级，即：氨氮≤45mg/L、磷酸盐(以磷计)≤8mg/L。

2、废气

项目住户产生的油烟由抽油烟机处理后，经楼房的内置油烟管道于楼顶外排。地下停车场会产生汽车尾气经抽风机抽至地上排放。项目地下车库排气口布置于绿化带内，避开了敏感目标。项目备用柴油发电机设置在地下独立设备间内，只有停电时才会使用，使用频率低，产生的废气少。排气口设于绿化带内，避开了敏感点及人群。项目产生的垃圾经带盖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片区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化粪池产生的污泥，由物业管理公司委托盘龙区瑞辉家政服务部定期清掏清运，化粪池污泥及时清运后产生异味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项目区设有公厕，设有专人专门负责打扫，产生异味对居民影响较小。

3、噪声

住户产生噪声，影响较小。商业噪声按照物业管理部门要求严格管理。地下停车场风机、水泵房和柴油发电机均位于地下独立操作间，均选用低噪声设备，其中水泵和柴油发电机不是随时运行，需要时运行。通过隔声、自身减震和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电梯房置于楼顶，产生噪声影响较小。项目区内设有禁鸣和限速标识，由于车速缓慢和禁止鸣笛，汽车噪声影响较小。项目所有住房除卫生间、阳台外均安装了中空玻璃，外环境噪声通过绿化吸声，距离衰减和隔声后对项目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根据云南方源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俊发名城二-1期N-4-b、N-5地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YNFY-20180413)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达到GB22337-2008《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区标准。

4、固体废弃物

住户产生的生活垃圾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物业公司委托所在区域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化粪池产生的污泥委托昆明市盘龙区瑞辉家政服务部定期清运。生鲜超市暂未入驻，项目预留了生鲜超市隔油池位置，待入驻后由企业自行在预留位置设置隔油池，产生的废油脂由其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项目卫生所现暂未有医疗中心入驻，将来入驻后，要求其产生的医疗危废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及时清运和处置。项目固体废物处置率为 100%。

5、总量控制

环评要求的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 65.12 万吨/年、CODcr227.9 吨 / 年、氨氮 19.53 吨/年，磷酸盐 4.56 吨/年。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污染物排放总量为：废水 30.9 万 t/a，CODCr85.64t/a，氨氮 6.19t/a，总磷 0.77t/a，满足批复中的相关要求。（项目环评批复内排放总量为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N-6 地块的批准排放量，目前主要对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进行验收，目前核算量为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排放总量。）

五、验收总体结论

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自立项到竣工运行的全过程，能够执行环管理各项规章制度；重视环保管理；各项管理制度健全；落实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和建议；管理措施得当，基本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环保管理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达标；各项废水处理措施均按照环评要求设置且能达标排放；废气已按照环评及批复中的对策措施进行了有效控制；固体废弃物按照环评要求妥善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环保设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组同意俊发名城二-1 期 N-4-b、N-5 地块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陈平 鲁海 陈云波 李修洪

罗光 李竹琼 杨文 杨文 杨文 周小松
苟新

2018 年 5 月 10 日

俊发名城二-1期N-4-b、N-5地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组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1	李永平	昆明和顺地产	副经理	13095321813	李永平
2	鲁强	昆明市环境工程咨询公司	工程师	15887864510	鲁强
3	陈云波	昆明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13708431839	陈云波
4	李修洪	昆明新正东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13577115194	李修洪
5	罗光	俊发地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588866906	罗光
6	李庆富	云南青山地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687183120	李庆富
7	付强	云南建工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3769179714	付强
8	杨国志	俊发地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5825288110	杨国志
9	李强	云南俊发地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87161535	李强
10	李强	江西景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8661075389	李强
11	周小彬	云南广源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15925235792	周小彬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